

证券代码：002115

证券简称：三维通信

公告编号：2021-036

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

业绩奖励与补偿情况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业绩奖励与补偿的前期情况

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三维通信”或“上市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与 2017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签订<业绩奖励及补偿协议>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为保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并激励子公司核心团队，公司与 2017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原交易对方之一的郑剑波先生（以下简称“业绩承诺方”）签订《业绩奖励及补偿协议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业绩奖励与补偿的进展情况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江西巨网科技有限公司业绩奖励与补偿情况的鉴证报告》（天健审〔2021〕5071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鉴证报告”），江西巨网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巨网科技”）2020 年度业绩实现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0 年度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84,000,165.57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	4,492.88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83,995,672.69
承诺净利润金额	130,000,000.00
应补偿金额	46,004,327.31

需补偿的股票数量	5,227,764 股
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三、业绩承诺方应承担的补偿方案与后续安排

巨网科技 2020 年度累积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,995,672.69 元低于累计业绩承诺金额 130,000,000 元，未完成 2020 年度业绩承诺。

公司将在《鉴证报告》披露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发出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通知，审议郑剑波先生当年应补偿金额的议案。公司在股东大会通过上述议案后 10 个工作日内通知郑剑波先生，郑剑波先生在收到通知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所需补偿的股票以总价 1 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，公司按规定回购后注销。所需补偿的股票数量为补偿金额÷股票价格（8.80 元），股票价格按 2019 年全年股票价格均价 8.80 元计算。股票不足补偿的部分以现金补足到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内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将积极督促业绩承诺方足额履行补偿义务，如届时不能如期履约，公司将采取法律手段，以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1 日